

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9年7月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28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送达各董事。会议应参加审议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审议表决董事9人（其中董事董弘宇先生、独立董事袁彬先生、陈智敏女士、曹凯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表决）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有强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和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德清郡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经营期限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佐力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佐力健康”）与佐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上海国金鼎兴二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国金鼎兴投资”）签署《德清郡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；同意佐力健康与国金鼎兴投资、德清郡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《远期份额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因董事长俞有强先生为佐力集团控股股东，董事王建军先生在佐力集团任管理人员，董事董弘宇先生、陈国芬女士的亲属2018年9月前曾在佐力集团担任董事职务，董事郑学根先生在佐力集团间接控制的企业任职，上述人员作为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

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定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延长德清郡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经营期限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7 月 4 日